

证券代码：000829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5-048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天音控股 | 股票代码 | 000829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孙海龙 |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7 号德胜尚城 D 座 | | |
| 电话 | 010-58300807 | | |
| 电子信箱 | ir@chinatelling.com |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6,325,759,161.12 | 51,051,540,849.53 | -9.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2,535,395.17 | 9,776,393.85 | -739.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9,875,296.93 | 2,155,285.20 | -3,342.0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051,669,185.36 | 159,729,522.67 | 558.4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610 | 0.0095 | -742.1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610 | 0.0095 | -742.1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12% | 0.33% | -2.4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4,561,046,405.17 | 22,957,174,933.89 | 6.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914,749,691.05 | 2,988,409,811.29 | -2.46%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88,020 |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9.03% | 195,032,514 | 0 | 不适用 | 0 |
| 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9.80% | 100,474,022 | 0 | 冻结 | 100,473,933 |
| 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65% | 47,641,582 | 0 | 质押 | 8,300,000 |
| 何志平 | 境外自然人 | 3.16% | 32,440,000 | 0 | 质押 | 14,100,000 |
| 深圳市鼎鹏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20% | 12,300,010 | 0 | 质押 | 7,000,000 |
| 张秋 | 境内自然人 | 0.75% | 7,706,900 | 0 | 不适用 | 0 |
| 吴贵州 | 境内自然人 | 0.74% | 7,612,000 | 0 | 不适用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74% | 7,568,514 | 0 | 不适用 | 0 |
| 北京国际 | 其他 | 0.73% | 7,513,319 | 0 | 不适用 | 0 |

| | | | | | | |
|--------------------------|---|-------|-----------|---|-----|---|
| 信托有限公司一天音控股股权投资信托（原赣南果业） | | | | | | |
| 李冬媛 | 境内自然人 | 0.62% | 6,320,400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2022 年 12 月，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何志平先生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2025 年 5 月，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其同一实际控制的经营主体北京恒华致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除上述一致行动关系外，公司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发现其他股东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股东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165,833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475,749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641,582 股。2、股东吴贵州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611,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612,000 股。3、股东张秋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143,1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63,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706,900 股。 | | | |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和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额度不超过（含）12 亿元，根据市场情况分期发行，期限不超过（含）5 年。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的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由 184,700.00 万元调整为 170,800.0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9 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等相关报告。2).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根据深交所进一步的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及修订，并于 2025 年 6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等相关公告。3).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为确保本次发行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拟将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 2025 年 8 月 22 日届满起继续延长 12 个月，即 2026 年 8 月 20 日（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起 12 个月有效）。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5 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3. 深圳国际仲裁院对天富锦业绩补偿款的问题作出裁决：1. 确认天音通信对天富锦的债权：天富锦向天音通信支付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24,830,580.21 元，以及逾期付款利息人民币 782,673.49 元。2. 案件仲裁费人民币 246,684 元，由天音通信自行承担。天音通信已预交人民币 246,684 元，抵作本案仲裁费不予退还。2024 年 12 月 9 日，天音通信已收到前述债权转让价款。鉴于深圳国际仲裁院已对本案出具裁决书，且裁决金额（即业绩补偿款和逾期付款利息合计 2,561.33 万元）低于初始转让价格，天音通信和旭富月邦将根据《债权转让协议》的约定，由天音通信将裁决金额即最终转让价格与初始转让价格之间的差额退还给旭富月邦。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仲裁裁决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